

2017 年度（县史志办）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17 年县史志办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 一、 部门基本情况
- 二、 收入预算说明
- 三、 支出预算说明
- 四、“三公”经费说明
-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二部分 2017 年县史志办部门预算表

- 一、 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 2017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2017 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一、 2017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一部分 2017 年县史志办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机构设置、职能

2017 年预算组成单位共 1 个, 是: 县史志办。

其中本单位股室 1 个, 是: 综合股。

县史志办的主要职能是:

- (一)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地方志的方针、政策和法规, 拟定全县地方志工作规划和编纂方案。
- (二) 负责组织、指导、督促和检查全县地方志工作。
- (三) 组织编纂《连南县志》、《连南年鉴》、地方志文献资料, 组织地方志资料年报工作。
- (四) 组织、指导全县地方志书、年鉴的审查验收。
- (五) 组织培训全县地方志专职干部和编纂人员。
- (六) 搜集、整理和保存地方志文献和资料, 组织整理旧志, 推动地方志理论研究及对外交流。
- (七) 组织地情研究和开发利用地方志资源。

综合股

协助办领导组织日常工作, 协同处理上级交办的有关工作; 负责会务组织、文秘、档案、保密、财务、安全保卫、计划生育、对外接待、离退休干部等行政后勤工作; 负责人事、党务、纪检、监察、工青妇等工作。

办公地址：广东省清远市连南瑶族自治县行政综合办公大楼 1 号楼 2 楼 215 室

邮编：513300

电话：（0763）8661903

电子邮箱：xwqvip@.126.com

（二）人员构成情况

2017 年，县史志办共有事业编制 8 名，其中：核拨事业编制 8 名、核补事业编制 0 名、自筹事业编制 0 名，政府购买服务人员 1 名。离退休人员共 5 人。2017 年，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办本级预算。

（三）预算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

2017 年，连南县史志办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省、市地方志办公室的业务指导下，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积极贯彻国务院《地方志工作条例》，以服务县委、县政府的中心工作为目标，努力推动各项工作的开展。

（一）党史工作

1、抓好《党史三卷》的编写工作。我县在 2016 年拟好的编写提纲基础上，聘请三位退休干部负责文稿的编写。经过多次征求意见后，组织编写人员修改调整，确定了编写提纲。经过一年来的努力，已收集文字材料约 50 万字，完成撰写约 20 多万字的文本，2017 年可完成《党史三卷》的初稿。

2、完成我县连江支队纪念馆·连南党史党建陈列馆建馆开馆工作。在县委、县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在县委组织部的直接领导下，连江支队纪念馆·连南党史党建陈列馆历时两年的筹建，筹备领导小组的同志们和有关部门同志不辞劳苦，辛勤工作，收集了大量的史料、实物和图片等资料，走访革命老同志，建成了总投资 136 万元，展区面积 300 多平方米的历史展馆。县委、县政府于 10 月 16 日在广东瑶族博物馆举行了连江支队纪念馆·连南党史党建陈列馆开馆仪式，市政府办和市史志办领导及我县各级领导干部共同见证了开馆，我们还邀请了连江支队的老战士和烈士家属参加了开馆仪式。连江支队纪念馆·连南党史党建陈列馆的开馆，标志着我县党史工作迈向了一个新的台阶，必将促进全县人民更好地继承和发扬优良革命传统，砥砺奋进，共同推动我县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3、党史宣教工作进一步加强。连江支队纪念馆·连南党史党建陈列馆作为我县党史教育基地，是对全县党员干部和青少年进行革命传统教育和爱国主义教育的重要载体，为了发挥基地资政育人的作用，我们与广东瑶族博物馆密切协作，规范管理好展馆的日常工作，修改补充完善展馆资料，选好、培训好展馆讲解员，认真做好各类参观展览人群的接待工作。自开馆以来，我们接待了机关、学校等群体 10 多批 500 多人，充分发挥了基地的宣传教育功能，扩大了社会影响力。

（二）地方志工作

1、推进自然村落历史人文普查工作取得新进展

我县按照省、市的部署启动自然村落历史人文普查工作一年多来，在县委、县政府的领导下，全县各镇能够做到科学统筹，克服人员、经费等种种困难，努力推进自然村落历史人文普查工作，取得了阶段性成果。到目前为止，全县7个镇已完成了调查表的填报，基本完成了《调查》初稿撰写，正在全面开展《调查》文稿初审，其中三个镇的普查资料已上交县普查办完成了复审。预计《全粤村情·广东省自然村落历史人文调查》（连南1卷）年底交市审核验收。

为确保按时保质完成普查工作，我们积极主动、摸索经验、创新方式、拓宽思路，努力推进普查工作。**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各镇形成了共识，高度重视自然村落历史人文普查工作，继续克服人员、经费等困难，科学统筹，合理安排，确保普查工作顺利推进；**二是加强业务培训。**县普查办人员多次参加市史志办组织的培训班，提高自身的业务能力。5月25日我县召开了自然村落历史人文普查工作会议，对各镇普查办人员进行业务培训，推进普查工作，副县长刘志刚到会指导并提出工作要求。我们还下发了《清远市〈全粤村情·广东省自然村落历史人文调查〉文稿终审验收实施细则》等资料，要求各地相关人员组织学习。县史志办领导和普查办人员经常深入镇、村指导普查工作；**三是严把质量关。**我们要求各镇普查办本着对人民负责，对历史负责的精神，认真开展初审，力求出精品，出佳作。各镇充实了普查办人员，尽量完善、修改、补充《普查表》的内容和普查资料。安排了专门人员认真审核文稿，有条件的镇还聘请熟悉镇情、村情，且文字组织能力强的退休老师或退休干部负

责审核资料。县普查办也聘请三位退休老干部负责全县的复审工作。

2、积极开展 2017 年鉴编纂工作。一是开展了省、市《年鉴》连南篇的组稿工作。我们按要求认真收集文字材料和图片等资料，完成了省、市《年鉴》连南篇的文稿资料上报工作。二是抓早收集 2017 连南年鉴资料，史志办主动和县政府办协调，以县政府办公室文件下发《连南瑶族自治县年鉴 2017 编纂规划与实施意见的通知》，明确组稿的方法和要求，将组稿截止时间提前到 5 月，确保按“一年一鉴，当年公开出版”的要求，完成《连南年鉴·2017》编纂出版工作。三是进一步提高年鉴供稿质量。我们根据《清远市地方综合年鉴质量评议方案》，细化条目，统一稿件编写模式、范围和内容，规范各单位供稿模式。加强与各单位的联系，采取下单位指导的方式，提高编写人员的撰写能力和供稿水平。

3、认真做好地方志资料年报收集报送工作

继续开展我县历年和当年的地方志资料年报收集整理工作。为进一步明确工作任务，我们把各承报单位缺、漏年份的资料年报情况列表通过内网下发通知，要求各单位按时按质完成上报工作。进一步加强业务指导和督查工作，通过电话、邮箱等方式沟通交流，上门指导和对部分负责此项工作的人员专门辅导等形式进行指导、督促，完成 2016 年报送任务的单位有 90 个，完成率 80%。完成历年补报的单位有 18 个。

4、贯彻落实我县地方志“十三五”发展规划

《发展规划》是我县地方志事业五年发展的总体规划，我县认真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学习，使全体干部职工深刻领会全面贯彻《发展规划》的重要意义，准确把握《发展规划》提出的目标任务及要求。按照《发展规划》要求，我们作

出方案由县政府办公室下发了《连南瑶族自治县镇志编纂工作实施方案》，规划在“十三五”期间，完成三江镇、三排镇、大坪镇的镇志编纂任务。史志办领导多次到三江镇沟通协调，三江镇领导班子形成了共识，启动了《三江镇志》的编纂工作，成立了编纂领导小组，落实了人员、经费、办公场地等，现在已初步拟定纲目，正在开展编撰工作。积极指导、协助我县部门志的编撰工作，《连南政协志》于今年初开展编撰工作，我们作为业务指导部门，积极主动指导协助县政协开展编撰工作。

5、积极发挥地方志资源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

今年是我县与省民族研究院合作向省地方志办申报《广东历代方志研究丛书》课题--《广东排瑶史料辑录》立项实施年，一年来，我县民俗专家和省民族研究院专家多次到本县和周边少数民族市县，深入乡村瑶寨收集资料，走访有关部门，进一步挖掘民俗民情，为该书的编辑出版付出了艰辛的努力。预计 2017 年底出书结项，将为我县民族文化增添又一瑰宝，进一步扩大我县排瑶文化的影响，发挥地方志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的作用。我们还协助配合中央电视台制作大型纪录片《中国影像方志》连南篇，为此次拍摄提供丰富的史料，拟定篇目，审核内容等等，完成了 40 分钟的纪录片。

6、做好省、市、县领导到史志办调研相关工作

3月24日，省人大常委会委员、教科文卫委副主任，省地方志办主任温捷香率调研组一行在市史志办主任邓翠萍的陪同下到我县调研地方志工作，调研组一行先后到我县中国瑶族博物馆、石泉山遗址参观，并召开座谈会，听取我县地方志工作汇报，并就我县地方志工作和地方志资源开发利用提出了意见。6月6日下午，县委书记刘泽和在县委常委、县委办主任房志荣的陪同下到我办调研，刘书记听取了我办负责同志汇报工作情况，充分肯定了我县党史、地方志工作所取得的成绩，并对我县开展好史志工作提出了意见。

7、完成机构整合工作。8月11日，经县委常委会议同意，县机构编制委员会研究决定，将县委党史研究室和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予以整合，重新组建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县委党史研究室职能划入重组后的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我们坚决执行县委县政府的决定，做好人员、财、物等的交接，安排好人员分工，确保各项工作延续性，使我县史志工作有条不紊地进行。

二、收入预算说明

2017年，本部门预算收入数为134.3万元，比上年增加40.85万元，增长43%，主要原因是自然村落普查工作进入初步审查验收阶段，所需费用有所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21.3万元，财政专户拨款13万元，其他资金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

三、支出预算说明

2017年部门预算支出数为134.3万元，比上年增加40.85万元，增长43%。主要原因是自然村落普查工作进入初步审查验收

阶段，所需费用有所增加。其中：基本支出预算 121.3 万元，占总支出的 90%，比上年增加 340.85 万元，增长 43%。主要原因是自然村落普查工作主要是自然村落普查工作进入初步审查验收阶段，所需费用有所增加。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70.68 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3.6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等支出 0 万元。

项目支出预算 13 万元，占总支出的 0.9%，比上年增加 4 万元，增长 69%。主要原因是自然村落普查工作主要是自然村落普查工作进入初步审查验收阶段，所需费用有所增加。其中：经常性业务支出 7 万元。

四、“三公”经费说明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2.45 万元，比上年增加 0.25 万元，主要是自然村落普查有些乡镇进入到初步审查验收阶段，单位公务车经常要到各乡镇检查指导工作。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 和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 万元），占 65%，比上年增加 0.25 万元。主要是：2017 年，自然村落普查有些乡镇进入到初步审查验收阶段，单位公务车经常要到各乡镇检查指导工作。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 134.3 万元，比上年增加 43%，主要是自然村落普查工作主要是自然村落普查工作进入初步审查验收阶段，所需费用有所增加。包括办公费 3.6

万元、印刷费 2 万元、邮电费 0 万元、差旅费 0.35 万元、会议费 0.45 万元、福利费 121.3 万元、日常维修费 0.8 万元、专用材料 0 万元、一般设备购置费 0.6 万元、办公用房水费 0 万元、电费 0 万元、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 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包括通用设备采购预算 0 万元；图书、档案采购预算 0 万元；办公用具采购预算 0 万元；办公消耗用品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他货物采购预算 0 万元；装修工程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信息技术服务 0 万元、维修和保养服务 0 万元、商务服务 0 万元、其他服务 0 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收支情况说明

2017 年，本部门预算中没有政府性预算收入与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2017 年，本部门预算中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与支出。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占有使用车辆情况为：共有车辆 1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1 辆，2018 年预计购置/报废 0 辆。

（六）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17 年，本部门未参加财政支出重点绩效评价项目。

(七)专业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3.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活动（项）：反映各级政府举行各类重大活动、召开重要会议的支出，如全国两会代表及工作人员活动费用、全市应急管理工作会议的支出等。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清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统一管理的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6.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 5%，最高不超过 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约 20 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

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7.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8.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9. “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0. 行政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1. 民生政策性支出：指按照上级部门和县委县政府的统一政策部署，有相关文件设立，对象为全区性的，用于保障社会民生福利和公共服务水平的各项资金，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村级配套经费、美丽乡村建设配套资金等此类支出。或对社会个体或特定的群

体，按人数、面积等数量因素进行补贴和补助的支出，如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免费义务教育经费。

12. 经常性业务支出：按“一事一议”的原则核定。此类支出是指行政事业单位开展特定行政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任务需要，一次性发生或阶段性发生的工作经费。

13. 偿债支出：指偿还银行等金融机构贷款和偿还政府债券本金及利息支出。

14. 财政投资性项目支出：指经政府同意批准立项，由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投资或部分投资的项目支出。

15. 其他项目支出：指上述四类项目支出外的项目支出。

第二部分 2017 年县史志办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连南瑶族自治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7 年预算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	1,342,903.92	一、基本支出	1,212,903.92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项目支出	130,00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0.00	本年支出合计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342,903.92	支出总计	0.00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连南瑶族自治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 元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42,903.92
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教育收费	
其他财政收入拨款	
三、其他资金	
事业收入	0.00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342,903.92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总额	0.00
收入总计	1,342,903.92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连南瑶族自治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 元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1,212,903.92
工资福利支出	706,773.92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36,00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0,130.00
其他资本性支出	
二、项目支出	130,000.00
民生政策性支出	0.00
经常性业务支出	70,000.00
偿债支出	0.00
财政投资性项目支出	0.00
其他项目支出	60,00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本年支出合计	1,342,903.92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支 出 总 计	1,342,903.92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连南瑶族自治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7 年预算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342, 903. 92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342, 903. 9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 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 00
本年收入合计	1, 342, 903. 92	本年收入合计	1, 342, 903. 92

五、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连南瑶族自治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
元

类	款	项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42,903.92	1,212,903.92	130,00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95,300.80	615,300.80	80,000.00
	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95,300.80	615,300.80	80,000.00
201	03	01	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64,848.40	584,848.40	80,000.00
201	03	03	机关服务（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0,452.40	30,452.4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50,000.00	0.00	50,000.00
	06		社会科学	50,000.00	0.00	50,000.00
206	06	02	社会科学研究	50,000.00	0.00	5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5,138.56	385,138.56	0.00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84,545.76	384,545.76	0.00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88,438.00	288,438.00	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107.76	96,107.76	0.00
	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592.80	592.80	0.00
208	27	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279.00	279.00	0.00
208	27	02	财政对工伤保险基金的补助	139.44	139.44	0.00
208	27	03	财政对生育保险基金的补助	174.36	174.36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0,772.56	30,772.56	0.0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772.56	30,772.56	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0,772.56	30,772.5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1,692.00	181,692.00	0.00
	02		住房改革支出	181,692.00	181,692.00	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1,668.00	91,668.00	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90,024.00	90,024.00	0.00

六、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连南瑶族自治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2018年预算
类	款		
		合计	1,212,903.9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74,373.92
	30101	基本工资	214,704.00
	30102	津贴补贴	249,194.40
	30103	奖金	52,55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7,473.1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452.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8,40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8,50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000.00
	30211	差旅费	3,5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400.00
	30201	办公费	8,00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0,13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91,668.00
	30305	生活补助	165,729.60
	30313	购房补贴	90,024.00
	30302	退休费	122,708.40

七、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连南瑶族自治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2017年预算
类	款		
		合计	130,0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0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000.00
	30201	办公费	20,000.00

八、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连南瑶族自治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元

项 目	2017年预算
2017年行政经费	
2017年三公经费	24,50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16,00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00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8,500.00

注：行政经费包括：（1）基本支出。一是包括工资、津贴及奖金、医疗费、住房补贴等（不包括离退休支出，包括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在职人员支出）基本支出；二是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一般购置费等公用经费支出。（非行政单位不纳入统计范围）

（2）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具体包括出国费、招待费、会议费、办公用房维修租赁、购置费（包括设备、计算机、车辆等）、干部培训费、执法部门办案费、信息网络运行维护费等。

（3）“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九、2017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连南瑶族自治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元

功能科目名称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我办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本表为空

十、2017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连南瑶族自治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元

单位名称（项目类别、项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212,903.92	1,212,903.92	1,212,903.92	0.00	0.00	0.00	0.00
连南瑶族自治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1,212,903.92	1,212,903.92	1,212,903.92	0.00	0.00	0.00	0.00
基本支出	1,212,903.92	1,212,903.92	1,212,903.92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706,773.92	706,773.92	706,773.92	0.00	0.00	0.00	0.00
个人经费支出	579,300.80	579,300.80	579,300.80	0.00	0.00	0.00	0.00
基本工资	214,704.00	214,704.00	214,704.00	0.00	0.00	0.00	0.00
津贴补贴	244,802.40	244,802.40	244,802.40	0.00	0.00	0.00	0.00
奖励或绩效工资	52,550.00	52,550.00	52,550.00	0.00	0.00	0.00	0.00
特殊岗位性津贴	4,392.00	4,392.00	4,392.00	0.00	0.00	0.00	0.00
车改补贴	32,400.00	32,400.00	32,40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452.40	30,452.40	30,452.40	0.00	0.00	0.00	0.00
社会保障缴费	127,473.12	127,473.12	127,473.12	0.00	0.00	0.00	0.00
养老	96,107.76	96,107.76	96,107.76	0.00	0.00	0.00	0.00
基本医疗	30,772.56	30,772.56	30,772.56	0.00	0.00	0.00	0.00
失业	279.00	279.00	279.00	0.00	0.00	0.00	0.00
工伤	139.44	139.44	139.44	0.00	0.00	0.00	0.00
生育	174.36	174.36	174.36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6,000.00	36,000.00	36,000.00	0.00	0.00	0.00	0.00
基本公用经费	36,000.00	36,000.00	36,000.00	0.00	0.00	0.00	0.00
基本办公经费	36,000.00	36,000.00	36,00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70,130.00	470,130.00	470,130.00	0.00	0.00	0.00	0.00
离退休费	122,708.40	122,708.40	122,708.40	0.00	0.00	0.00	0.00
离退休费	122,708.40	122,708.40	122,708.40	0.00	0.00	0.00	0.00
生活补贴	165,729.60	165,729.60	165,729.60	0.00	0.00	0.00	0.00
生活补贴	165,729.60	165,729.60	165,729.60	0.00	0.00	0.00	0.00
住房公积金	91,668.00	91,668.00	91,668.00	0.00	0.00	0.00	0.00
住房公积金	91,668.00	91,668.00	91,668.00	0.00	0.00	0.00	0.00
住房改革补贴	90,024.00	90,024.00	90,024.00	0.00	0.00	0.00	0.00
住房改革补贴	90,024.00	90,024.00	90,024.00	0.00	0.00	0.00	0.00

十一、2017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连南瑶族自治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单位：元

单位名称(项目类别、项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30,000.00	130,000.00	13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连南瑶族自治县地方史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130,000.00	130,000.00	13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支出	130,000.00	130,000.00	13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经常性业务支出	70,000.00	70,000.00	7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7年度经济欠发达地区地方志编制经费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年鉴编写工作经费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项目支出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村落普查人员工资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